

和平县人民政府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和防办[2024] 36号

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次生灾害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县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据气象部门预报，未来两天我县将有一次大雨局部暴雨降水过程，并伴有短时强降水、雷电和局地6~8级短时大风等强对流天气。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重要指示精神，根据6月14日全市强降雨防御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按照县领导指示要求，现就做好当前强降雨次生灾害安全防范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持续压紧压实责任，调派人员、设备做好“人防、技防”等巡查、排查、复查工作，切实把安全防范工作落到

实处，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加密巡查排查。各镇各有关单位要按照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原则，加强强降雨后次生灾害易发区域安全防范工作。**自然资源部门**要进一步强化地质灾害危险区巡查排查，尤其加强对风险较高的重点镇地质灾害点的现场检查和专业指导。**水利部门**要加强山塘水库、水电站、小水闸、河堤等巡查排查，确保堤防、大坝和下游安全。**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高速公路、国省道、临崖临水、山区道路和桥涵隧道等重点路段排查，发现隐患及时设立警示标志，必要时实行封路等应急措施，并网格化安排专人 24 小时巡查值守，确保道路交通安全。**住建部门**要加强对削坡建房、在建工地等安全巡查力度，对吊塔、工棚等重点区域采取有效的防御措施，对危险区域的群体要确保巡查到位、通知到位、转移到位，确保万无一失。**城管部门**要加强城乡内涝安全防范，强化泵站等排涝设施运行维护，在重点部位安排应急排涝队伍，落实应急管控措施。**电力、供水、燃气**等相关部门要加强线路塔基、供水、燃气管线等基础设施安全防范，确保安全运行。

三、严防次生灾害。各镇要严密盯防前期已经发生险情、灾情的重点地区，抓紧时间开展工程抢险修复工作。在塌方

道路、受损桥梁等完全恢复功能之前，要严格划定警戒区域，防止车辆、人员贸然前往。要密切关注施工围墙和猪舍、鸡舍围墙安全，尤其对未加固的围墙要加大安全检查力度。要细致排查公共区域电箱漏电情况，谨防人员触电事件发生。

四、加强值班值守和抢险救援准备。各镇各有关单位要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报送。要加强会商研判风险，科学组织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装备及时前置，确保遇有突发险情灾情时，能够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在组织群众转移、开展抢险救援等工作，要加强各级干部和救援人员自身安全保护，做到科学救援、安全救援。

五、加强宣传引导。要通过电视、媒体、信息、电话、微信、广播、乡村喇叭、入户敲门等多种宣传方式做好风险预警发布和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工作，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同时，要引导群众关心关注自家房前屋后地质现象变化，开展自查，形成群防合力。

和平县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4年6月14日